石家庄市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 2019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在财政部门的大力支持和正确指导下,我所围绕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、加强预算绩效管理、提升财务管理水平的目标,强力推进各项财务工作,财务管理水平有了新的发展和突破。根据《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9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(石财监〔2020〕6号)文件要求,我所对 2019年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和自评。现将自评情况汇报如下: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为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、强化绩效主体责任、加强组织领导,我所成立了绩效自评小组,按照精细化管理的要求,认真开展此次绩效自评工作。自评工作重点围绕部门预算安排及资金分配拨付,部门日常财务管理、专项监督检查,建立绩效考评工作档案,形成自查报告材料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认真落实上级重点部署,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,以司法行

政改革为动力, 夯实安全稳定基础,推进统一戒毒"四区、五中心"模式实体运行。做好戒毒人员收治管理以及教育矫治工作, 开展智慧戒毒,牢固树立科学戒毒的理念,将科学技术方法的研究探索应用到实际工作当中,不断提高司法行政戒毒工作科学化专业化水平。2019年度安排专项资金1251.3万元,全年具体预算支出1163.46万元,支出比例为93%,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。

存在问题: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经费项目、四区五中心改造项目、所政设施维修费、专业材料购置费项目、技术装备及设施更新经费等五个项目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%,其中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经费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79%,专业材料购置费(服装费)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60%,偏离绩效目标较大。

原因分析: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经费项目,由于收治人员未达到年初计划,所以全年支出进度未能达到 100%;专业材料购置费(服装费)项目,民警服装由河北省司法厅统一采购,按照采购合同约定预付 40%服装款,其余 60%服装到货后付款,截止2019年底,有部分服装未到货,剩余服装费 21.18 万元未支付结转下年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根据 2019 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与年初绩效目标对比情况 全年

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,绩效指标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,绩效标准恰当适宜、易于评价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根据个别项目预算执行存在问题,我所下步继续完善预算绩 效管理制度、搭建绩效管理运行体系,科学设定绩效指标和目标, 从源头上保障绩效管理的有效落实,制定各类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 确保资金支出有序进行,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 础:以项目预算绩效为依据,优化支出结构,预算编制做细做实,支出 执行有章可循,严格履行政府采购手续,提前谋划,降低预算支出的 波动幅度,资金支出安排科学合理: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,全程 跟踪预算执行进度,对执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,制定切实 可行举措,保证绩效目标按期高质量完成;注重内部监督制度建设, 对绩效运行情况、重大支出决策等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 行进行督导,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,并配合做好审计、财政监督 等外部监督工作,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,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 金使用效益。

2020年5月26日